



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公告

证券简称：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：000656 公告编号：2023-071 号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行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品种一）（债券简称：H0 金科 03，债券代码：149129.SZ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公司债”或“本期债券”）应于 2023 年 5 月 28 日¹分期兑付支付全部本金²的 70%以及该部分本金自 2022 年 5 月 28 日（含）至 2023 年 5 月 28 日（不含）期间利息。本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兑付上述本息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发行人名称	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债项名称	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品种一）
债项简称	H0 金科 03（曾简称“20 金科 03”） ³
债项代码	149129.SZ
发行金额	12.50 亿元
起息日	2020 年 5 月 28 日
发行期限	2+2 年（展期后发行期限 3 年，分期兑付）
债项余额	10 亿元
最新评级情况	主体 AAA/债项 AAA，评级机构：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偿还类别	本息分期兑付
本计息期债项利率	5.00%

¹ 因 2023 年 5 月 28 日为非交易日，兑付日顺延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

² 截至 2022 年 5 月 28 日的全部本金 12.5 亿元

³ 根据《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》，公司债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完善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相关规定进行转让，金科股份存续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起作为特定债券进行转让，特定债券简称前冠以“H”字样。

本息兑付日	2023年5月28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)
本期应偿付本息金额	918,750,000.00元，其中本金875,000,000.00元，利息43,750,000.00元
牵头主承销商	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联席主承销商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信用增进安排	以“天津天湖南苑及天湖广场项目”的项目公司天津滨奥置业有限公司70%的股权、“长沙金科集美天辰项目”的项目公司湖南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0%的股权及前述股权对应的全部收益用于“H0金科03”债券的质押增信

二、本期公司债相关情况说明

因宏观经济环境、行业环境及融资环境三重因素叠加影响，公司流动性面临较大困境，存在较大的刚性兑付压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足额兑付本期公司债应付本息，关于本期公司债相关展期方案的持有人会议仍在表决过程中。

三、本期公司债本息偿付安排

自本期公司债未按期足额偿付应付本息以来，公司积极履行主体责任，与持有人就后续处置方案保持密切沟通，积极听取持有人诉求，寻求债务风险化解方案，保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；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关于本期公司债展期的持有人会议仍在表决过程中，公司正在就展期事宜与持有人持续沟通，并将在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束后及时披露相关事项。

四、后续安排及相关说明

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，履行各项违约救济措施；并将与持有人保持密切沟通，积极听取持有人相关诉求。

特此公告

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